

标段编号：2308-440307-04-01-258944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骏业路（坂云路-坂李大道段）市政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3月28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信息	1、投标人须填报《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2、投标人出具近 3 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
2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企业近 5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最具代表性的在建或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并提供目录，超过部分按提供资料前 3 计取）。 1、证明材料：在建工程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应体现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合同价、单位名称、合同签订时间等）、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的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2、业绩需列表汇总，汇总表需体现出工程名称、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内

		容（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
3	履约评价	<p>投标人提供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工程项目履约情况（不超过1项，若超过1项，招标人仅对前1项履约进行复核及统计）。证明材料：履约证明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的时间为准。一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1项。</p> <p>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或证明材料前后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格式详见第三章附件）。</p>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附件 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84CX04	企业类型	民营
注册资金(万元)	2000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吴泽伟 0755-28501087
成立时间	2018年07月21日	企业总人数	30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吴振丰	出资比例 (%)	50
	吴贻珠		40
	吴泽伟		10

附件 2: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天安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司:(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MA5F84CX04),法定代表人:(吴泽伟, 440582199406226398),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盖章): 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附件 3:

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工程名称：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阳光路（平龙路-辅歧路段），合同价：2554.754892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4.1.31；
 - 2、工程名称：坦洲镇环洲南路（阜华路至嘉联路段）道路改造工程，合同价：1936.66409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2.5.5；
 - 3、工程名称：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朝富路（歧阳路-辅歧路段），合同价：424.785302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2.5.26；
- （注：若为在建工程填写合同签订时间，已竣工的填写竣工验收时间）。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3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材料：在建工程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应体现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合同价、单位名称、合同签订时间等）、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的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1、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阳光路（平龙路-辅歧路段）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7-48-01-105341001001

标段名称：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阳光路
（平龙路-辅歧路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554.754892万元

中标工期：180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红军



本工程于 2021-06-0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06-29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6-30

查验码：733231399697965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施工合同（关键页）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
道路阳光路（平龙路-辅歧路段）
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阳光路（平龙路-辅歧路段）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

发包方：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订日期：2021 年 7 月 5 日



第一部分：合同文本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甲方就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阳光路（平龙路-辅歧路段）工程施工事宜与乙方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阳光路（平龙路-辅歧路段）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

甲方项目经理：王守彬，联系方式：15920069932

乙方项目经理：张红军，联系方式：17620948805

资格证书号：粤 2442018201902259

监理单位名称：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刘锐，联系方式：13662686068

资格证书号：44008475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工程施工范围：本工程项目位于龙岗区平湖街道禾虾岭片区，道路规划为城市次干道，双向四车道，设计车速 40 公里/小时，红线宽度为 22.5-24.13 米。线路呈南北走向，北起平龙路，南至辅

岐路，西侧人行道紧邻君子布河，道路桩号长度约459米。道路横断面布置为：3.05-4.63米（人行道）+14.0米（机动车道）+1.5米（绿化带）+1.5米（非机动车道）+2.5米（人行道）。

2、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监控工程、燃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与通信工程、绿化工程、电力迁改工程、通信迁改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最终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本工程按附件一《工程量清单与报价表》所列的工作内容进行单价包干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总包配合、包甲供材料保管、包验收、及各配合队伍协调管理费、成品保护费、清洁卫生费。

3、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1.5783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564.30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128米；宽0.55米；高：1.5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538.20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0.639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675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442米；宽：30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30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1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442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442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590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三、合同工期

1、预计开工日期：2021年7月20日；

- 2、计划完工日期：2022年 1月 19日；
- 3、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 4、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 5、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 6、甲方有权根据现场情况调整工期)，乙方必须无条件按甲方要求完成各节点工期，并确保在竣工日前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并保证验收合格交付甲方使用。
- 7、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因甲方造成的延误，工期相应顺延，费用不予补偿。

四、签约合同价及付款方式

1、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伍拾肆万柒仟伍佰肆拾捌元玖角贰分
 (¥25,547,548.92元)，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伍万壹仟玖佰玖拾捌元陆角柒分
 (¥1,251,998.67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保密条款的效力。

4、甲方乙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十四、 其他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同各方通讯地址改变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合同对方。

3、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用中文书写，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同等效力。

第二部分：合同附件

附件 1：《工程量清单与报价表》

附件 2：《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资质文件》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辅城坳社区歧阳路 8 号融湖世纪花园 1 栋 46-5

乙方：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天安数码创新园三号厂房 B602D

竣工验收证明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阳光路
(平龙路-辅枝路段)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31 日

发出日期： 2024 年 1 月 31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阳光路（平龙路-辅歧路段）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规划为城市次干道，道路桩号长度440米，红线宽度30米，设计速度40km/h。	工程造价（万元）	2554.75万元
结构类型	道路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22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092	竣工日期	2024年1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LG210282
建设单位	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要求及合同完成施工任务，质量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2、坦洲镇环洲南路（阜华路至嘉联路段）道路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页码：1/1(W)

坦洲镇环洲南路（阜华路至嘉联路段）道路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的坦洲镇环洲南路（阜华路至嘉联路段）道路改造工程，招标申请号2020418573。我单位委托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招标，经2020年10月30日评标会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坦洲镇环洲南路（阜华路至嘉联路段）道路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建设地点	坦洲镇环洲南路（阜华路至嘉联路段）		
招标部分工程规模	本工程建设地点为坦洲镇环洲南路（阜华路至嘉联路段），建设范围为起点与嘉联路交叉路口，终点至阜华路与环洲南路中线交叉口，长度约630米，路宽57米，设计雨水管管径D600-D1000，总长约1616m，设计雨水口连接管管径D300，总长约270m，设计污水管管径D300，总长约80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最大管径为D1000，项目立项总投资3374万元，招标部分中介预算约23595176.18元，计划工期210日历天。		
工程内容	本工程属市政项目，工程建设范围为起点与嘉联路交叉路口，终点至阜华路与环洲南路中线交叉口，长度约630米，路宽57米，设计雨水管管径D600-D1000，总长约1616m，设计雨水口连接管管径D300，总长约270m，设计污水管管径D300，总长约80m，现状挡土墙修复按实结算。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喷淋工程及其它附属工程，所有主管及支管DN300及以上做CCTV检测。具体施工范围及内容详见施工图及补充资料明示及隐含内容，所有调整和变更项目施工单位不得拒绝承担。（施工图与施工范围一致）		
中标价	大写：壹仟玖佰叁拾陆万陆仟陆佰肆拾元玖角整 小写：¥19,366,640.90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631,134.47元)		
完工时间	210个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备注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即安全文明施工费）：¥631,134.47元		



投标人和城乡建设局相关部门备案，标识码：
780220201111803

建设单位：中山市坦洲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公章）
招标代理：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公章）
中山分公司
2020年11月09日

现场主要施工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岗位	职称	等级	证书编号	备注
1	古兆煥	男	注册建造师			粤2441415065000	项目负责人
2	郑惠坤	男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粤中职业字第0800102427319号	
3	李泽楷	男	安全员			粤建安C(2019)0046015	

联系人：陈清龙
联系电话：13809884462

施工合同（关键页）

(GF—2017—02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ZS2020110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7 年版

工程名称: 坦洲镇环湖南路华发路立交匝道改造

工程地点: 坦洲镇

发包人: 中山南坦洲镇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 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山市坦洲镇城发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利直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坦洲镇环洲南路(阜华路至嘉联路)道路改造工程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
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坦洲镇环洲南路(阜华路至嘉联路)道路改造工程

2.工程地点: 坦洲镇。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资金来源: 镇财政。

5.工程内容: 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及招标文件设计施工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12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10个日历天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壹仟玖佰叁拾陆万陆仟
人民币（大写）陆佰肆拾玖仟整（¥196640.9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陆拾叁万壹仟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肆仟肆佰（¥63134.47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古兆焯。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埭头镇埭神北路105号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
承包人执 叁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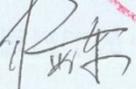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坦洲镇环洲南路（阜华路至嘉联路段）道路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中山市坦洲镇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5月5日

发出日期： 2022年5月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坦洲镇环洲南路（阜华路至嘉联路段）道路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坦洲镇环洲南路（阜华路至嘉联路段）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改造630米	工程造价（万元）	1936.6640万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1/3/29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103160602	竣工日期	2021/11/22
监督单位	中山市坦洲镇城管住建和农业农村局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中山市坦洲镇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	总承包单位	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北京中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建筑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山市检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规划验收合格证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消防验收意见书			
燃气验收合格证			
电梯准用证			
工程竣工档案认可书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1年3月16日	442000202103160602	_____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2021年3月15日	4419002103150019-TX-4	_____
工程竣工报告	2021年11月22日	市政管-4	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5	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6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7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8	符合要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评价意见		
对各单位评价	建设单位	中山市坦洲镇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
	勘察单位	宁波华东核工业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中城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对各管理环节评价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对项目前期法定程序及文件进行办理，项目建设手续齐全有效，对项目具体施工方向进行指引，对项目周边居民进行协调，建设工程符合要求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已对施工场地进行勘察，并出具地质勘察报告，完成勘察任务要求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已按道路使用要求完成设计任务，设计质量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已按工程监理要求执行监理任务，监理工作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已设计要求及合同完成施工任务，质量达到合格要求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p> <p>2022年5月15日</p>	 <p>(公章)</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p> <p>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签章)</p> <p>2022年5月15日</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p> <p>建造师: (执业资格签章)</p> <p>2022年5月15日</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p> <p>年 月 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p> <p>2022年5月15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王瑞峰</p> <p>注册号: 3302101030300</p> <p>有效期: 2022-10-AY008</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p> <p>2022年5月15日</p>

3、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朝富路（歧阳路-辅歧路段）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0-48-01-105345001001	
标段名称：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朝富路（歧阳路-辅歧路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424.785302万元	
中标工期：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周葵燕	
本工程于 2021-07-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7-2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7-28
查验码：8169322736692948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施工合同（关键页）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 道路朝富路（歧阳路-辅歧路段） 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朝富路（歧阳路-辅歧路段）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

发包方：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签订日期：2021 年 8 月 3 日



第一部分：合同文本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甲方就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朝富路（歧阳路-辅歧路段）工程施工事宜与乙方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朝富路（歧阳路-辅歧路段）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

甲方现场负责人：邓佳晟，联系方式：15917957013

乙方项目经理：周葵燕，联系方式：13500245425

资格证书号：粤 144141527338

监理单位名称：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孙海源，联系方式：18948708079

资格证书号：44017756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工程施工范围：本工程项目位于龙岗区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内，道路规划为城市支路，双向两车道，设计车速20Km/h，红线宽度为15米。本阶段设计实施为辅歧路-歧阳路

段，道路桩号长度约 268 米。道路横断面布置为：2.5 米（人行道）+1.5 米（绿化带）+7.0 米（机动车道）+1.5 米（绿化带）+2.5 米（人行道）。

2、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燃气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最终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3、本工程按附件一《工程量清单与报价表》所列的工作内容进行单价包干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总包配合、包甲供材料保管、包验收、及各配合队伍协调管理费、成品保护费、清洁卫生费。

4、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0.4 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260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273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282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268 米；宽：15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8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149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268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247.3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三、合同工期

1、预计开工日期：2021 年 8 月 26 日；

2、计划完工日期：2021年12月23日；

3、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0天。

4、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5、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6、甲方有权根据现场情况调整工期)，乙方必须无条件按甲方要求完成各节点工期，并确保在竣工日前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并保证验收合格交付甲方使用。

7、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因甲方造成的延误，工期相应顺延，费用不予补偿。

四、签约合同价及付款方式

1、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肆万柒仟捌佰伍拾叁元零贰分（¥4,247,853.02元），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捌仟捌佰伍拾玖元贰角整（¥148,859.20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保密条款的效力。

4、甲方乙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十三、其他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同各方通讯地址改变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合同对方。

3、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用中文书写，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同等效力。

第二部分：合同附件

附件 1：《工程量清单》

附件 2：《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资质文件》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融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吴炯权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辅城坳社区岐阳路 8 号融湖世纪花园 1 栋

46-5

乙方：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吴振丰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天安数码创新园三号厂房 B602D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
工程名称：套道路朝富路（歧阳路-辅歧路段）

设计单位（公章）：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2/5/26

发出日期：2022/5/22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朝富路（歧阳路-辅歧路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呈南北走向，南接辅歧路路口，北接歧阳路，道路规划为城市支路，道路桩号长度268米，红线宽度15米，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20km/h。	工程造价（万元）	424万元
结构类型	道路工程	开工日期	2021/9/1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271	竣工日期	2022/5/26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LG21041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龙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022/5/26	市政验-17	
规划验收合格证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消防验收意见书			
燃气验收合格证			
电梯准用证			
工程竣工档案认可书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_____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_____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_____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
 检测
 验收
 竣工
 备案
 档案
 移交
 验收
 备案
 竣工
 移交
 验收
 备案
 竣工
 移交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评价意见		
对各单位评价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任务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已对地形、地貌、地质情况按建筑物要求勘察，勘察质量符合要求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已按建筑物使用要求完成设计任务，设计质量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已按工程监理要求执行监理任务，监理工作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已设计要求及合同完成施工任务，质量合格
对各管理环节评价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 未达 到使 用功 能的 部 位 (范 围)	无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粤14411527338(00) 市政 2023.03.03 深圳市中恒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恒达

中恒达

附件 4:

近 3 年工程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价 (万元)	评价时间	评价等级	评价单位
1	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阳光路(平龙路-辅歧路段)	2554.754892	2024年2月1日	良好	深圳市品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阳光路（平龙路-辅歧路段）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2月1日至2024年8月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中恒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三号厂房 B602D	
法定代表人	吴振丰	电话	13823539626	项目负责人	张红军 电话 13823539626
工程名称	平湖街道龟地禾虾岭片区更新单元配套道路阳光路（平龙路-辅歧路段）		承包范围	本工程项目位于龙岗区平湖街道禾虾岭片区，道路规划为城市次干道，双向四车道，设计车速 40 公里/小时。红线宽度为 22.5-24.13 米。线路呈南北走向，北起平龙路，南至辅歧路，西侧人行道紧邻君子布河，道路桩号长度约 459 米。道路横断面布置为：3.05-4.63 米（人行道）+14.0 米（机动车道）+1.5 米（绿化带）+1.5 米（非机动车道）+2.5 米（人行道）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		工程合同价	2554.754892（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7月2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1月19日	合同工期	18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7月22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1月31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6.5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8.5	
4	进度控制			9	
5	配合与服务			13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4年2月 |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4年2月 | 日

评价等级

良好（85分≤总分） 合格（60≤总分<84分） 不合格（总分<50分）

备注

- 1、建设单位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 2、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 3、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